

國營臺灣鐵路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7日

發文字號：鐵產商字第1150000175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謹訂於115年1月22日下午2時假高雄車站會議室辦理「高雄市高雄車站旅館大樓增、改、修建營運移轉案」可行性評估階段公聽會。

依據：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第6條之1暨其施行細則第31條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事由：旨揭公聽會係為主辦機關辦理民間參與政府規劃之公共建設前，除應進行可行性評估外，尚須舉行公聽會。主辦機關應於該公共建設所在地或提供服務地區辦理公聽會。依促參法施行細則第29條第2項規定，辦理可行性評估應將公聽會提出之建議或反對意見納入考量，公聽會提出之建議或反對意見如不採納，應於可行性評估報告具體說明其理由。

二、時間：115年1月22日(星期四)下午2時正式開始。

三、地點：高雄車站會議室(高雄市三民區建國二路318號)

四、會議議程：

(一)下午1時30分~2時：報到、領取資料

(二)下午2時~2時5分：開場及主席致詞

(三)下午2時5分~2時30分：基本資料、規劃內容說明

(四)下午2時30分~3時：提問回應與說明

(五)下午3時~3時10分：主席結論

(六)下午3時10分：會議結束

五、當天如遇天災或人力無法抗拒情事，主辦單位或主持人得中止會議之進行，並另行公告再行召開。

總經理馮輝昇

